**校园治安情况周报（2018年下半年第三周）**

 一、发案情况

 本周发生学生在教室内丢失手机事件一起。

 二、安全工作简报

（一）为切实加强大学生安全教育，提高师生员工安全防范意识，增强应急处置能力，确保快速、高效、合理有序地处置各类突发事件，预防和减少灾害危害，检验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的实效性，根据保卫处年度工作计划，保卫处联合学生处、后勤处和新生军训队等部门，邀请辖区公安、交警、红十字会等单位人员，共同举行我校2018级新生应急疏散演练暨安全教育活动。

2018年9月18日下午15时，由演练指挥魏建明同志宣布活动准时开始。北校区8号、10号学生公寓两间宿舍突发“火情”，学生拨打校园报警电话报告，保卫处接报后，立即通知各相关部门启动火灾事故应急处置预案，各应急小组成员迅速赶赴现场。公寓值班人员快速打开安全疏散通道，通知电工断电，水站加压供水。各楼层保卫处、学生处、后勤处人员和军训教官第一时间到达各自预定执勤岗位就位，在宿舍各楼道、楼梯位置做疏散指挥工作。听到疏散警报后，同学们迅速离开宿舍，按照安全转移路线和要求，用湿毛巾、袖口捂住口鼻，低身有序撤离危险区域并在安全位置集合。灭火小组分别进入两栋公寓，排查人员疏散情况，对两处“初起火灾”进行扑救。在集合点，疏散人员根据军训区队划分集合整队，清点人数并报告，确保全体同学均已安全转移，并向演练总指挥汇报。医疗救护组人员在集合点对“受伤人员”进行紧急救治。

随后，红十字会蒋鸿云老师向同学们讲解日常生活中各类突发急病、肢体损伤的应急救护的正确方法，指导大家视不同伤情开展检查、判断、施救的步骤并做了现场演示；雁滩交警大队张莉警官以自身多年从警执法的经历，向同学们详细阐明了道路交通安全的重要性，教育同学们严格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了解掌握交通安全常识，过好健康快乐的大学生活；雁园路派出所管段民警王宇浩警官以预防电信网络诈骗和禁毒为主题，从实际案例出发，讲解分析了各类电信网络诈骗的特点和常见手段，告诫同学们养成良好的生活、消费习惯，端正心态，不轻信、细核实、防上当；关注自身学业，努力奋进，提高自我保护意识，远离各类涉毒社交圈子，决绝毒品侵害；保卫处治安消防科井圆清同志，以学生公寓安全管理为例，向同学们讲解了日常生活中应当高度关注的各类安全事项，简要示范了灭火器的使用方法，教育大家重视校园公共安全，提高安全意识，遵守各类校园安全管理规定，共同维护校园平安和谐。

（二）9月17日中午，我处接到学生在南校区教室内丢失手机的报案，经监控视频查阅后发现去向。我处人员立即联系相关部门进行查找，于12：40分许，将手机寻回并交还给学生。在此做出安全提示：一是请各教学单位做好学生安全教育，养成良好生活习惯，妥善保管个人物品，减少此类因个人原因遗落、丢失贵重物品的现象；二是请后勤管理处、物业公司、教务处等负责教学区域环境卫生的部门，针对此类情况，加强所属工作人员的日常监管和教育。

（三）“十.一”长假临近， 在此强调：各教学单位应坚持有针对性地做好安全、法制和思想教育工作，提醒学生保持高度的防范意识，遵守校纪校规，养成良好生活习惯，保护个人和他人人身安全；同时，各教学单位应持续加强专项排查，掌握动态，严防学生因初来乍到、情感纠纷、个人恩怨引发失联、深陷网贷、夜不归宿、外出聚会饮酒、打架斗殴、人身伤害、轻生等突发事件，建立健全家校联系机制，随时掌握学生校内、返家状态，及时通报学生安全动态，防止失联事件的发生，保障学生生命财产安全，维护校园和谐稳定。

（四）各教学单位、各职能部门应持续关注学生公寓消防安全和安全管理，坚持宿舍巡查工作，严格落实宿舍用电安全规定，坚决杜绝学生私自携带管制刀具，坚决杜绝违规大功率电器、酒精炉、热得快等危险物品的使用，消除宿舍安全隐患，确保学生公寓安全。